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K1803

北京體育文化產業集團有限公司
BEIJING SPORTS AND ENTERTAINMENT INDUSTRY GROUP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03)

中期業績公告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北京體育文化產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業績，連同2023年同期之比較數字。中期簡明綜合業績未經審核，惟已由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審閱。

中期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入	4	54,748	45,086
銷售成本及建造服務成本		(44,536)	(35,639)
毛利		10,212	9,447
其他收入及收益及虧損	4	3,848	2,936
撤銷註冊附屬公司及一間聯營公司的虧損		-	(5,602)
銷售及分銷開支		(6,538)	(5,037)
行政開支		(21,203)	(20,390)
金融及合約資產減值撥回		1,754	3,747
其他開支		(1,350)	(1,204)
融資成本		(949)	(1,002)
分佔一間聯營公司溢利		-	127
除稅前虧損	5	(14,226)	(16,978)
所得稅抵免	6	15	19
期內虧損		(14,211)	(16,959)

中期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續)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期內虧損		<u>(14,211)</u>	<u>(16,959)</u>
其他全面虧損			
於隨後期間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公允值反映於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投資：			
公允值變動		2,650	229
就計入損益項目之重新分類調整：			
出售收益		(46)	(12)
減值撥回		(2,197)	(2,227)
		<u>407</u>	<u>(2,010)</u>
於撤銷註冊海外業務後重新分類外幣			
換算儲備		-	(1,027)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2,312)	(6,267)
期內其他全面虧損		<u>(1,905)</u>	<u>(9,304)</u>
期內全面虧損總額		<u>(16,116)</u>	<u>(26,263)</u>
以下各項應佔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8,652)	(12,670)
非控股權益		(5,559)	(4,289)
		<u>(14,211)</u>	<u>(16,959)</u>
以下各項應佔全面虧損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9,223)	(19,060)
非控股權益		(6,893)	(7,203)
		<u>(16,116)</u>	<u>(26,263)</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基本及攤薄(港仙)	8	<u>(0.61)</u>	<u>(0.90)</u>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2024年6月30日

		2024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61,888	65,712
投資物業		15,475	16,427
使用權資產		20,736	22,141
商譽		-	-
其他無形資產		152	169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370	375
合約資產		791	823
公允值反映於其他全面收益之 債務投資		-	1,055
公允值反映於損益之金融資產		862	880
遞延稅項資產		7,543	7,676
非流動資產總額		107,817	115,258
流動資產			
存貨		38,431	21,440
合約資產		33,420	28,881
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9	20,441	16,662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32,214	31,084
公允值反映於其他全面收益之 債務投資		9,754	6,670
公允值反映於損益之金融資產		2,569	1,664
受限制銀行存款	10	16,210	26,523
現金及銀行結餘		108,275	87,023
流動資產總額		261,314	219,947
流動負債			
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11	71,310	44,32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72,324	67,938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45,168	24,133
租賃負債		3,516	5,113
應付稅項		16	17
流動負債總額		192,334	141,525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2024年6月30日

	附註	2024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流動資產淨值		<u>68,980</u>	<u>78,422</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76,797</u>	<u>193,680</u>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3,230	3,990
遞延稅項負債		<u>369</u>	<u>376</u>
非流動負債總額		<u>3,599</u>	<u>4,366</u>
資產淨值		<u>173,198</u>	<u>189,314</u>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2	7,040	7,040
儲備		<u>118,712</u>	<u>127,935</u>
		125,752	134,975
非控股權益		<u>47,446</u>	<u>54,339</u>
總權益		<u>173,198</u>	<u>189,314</u>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1. 公司資料

北京體育文化產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為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已自2012年1月16日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本公司於香港的主要營業地點已更改為香港中環士丹利街60號明珠行7樓703室，自2024年5月1日起生效。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從事體育及娛樂相關行業，專注於氣膜建造、營運及管理。

董事認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為北京健康(控股)有限公司，該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且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2.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2.1. 編製基準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之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D2適用的披露規定編製。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未包括年度綜合財務報表的要求的所有資料及披露，並且應與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2.2. 會計政策的變更及披露

編製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所採納的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惟本集團首次採納以下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除外，其於2024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修訂	售後回租中的租賃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以及香港詮釋第5號(2020年)有關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	附有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修訂	供應商融資安排

於本中期期間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對本集團本期間及過往期間的財務狀況及業績及/或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3. 經營分部資料

截至2024年及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主要經營一個業務板塊，即體育娛樂板塊，從事氣膜建造、營運及管理以及其他周邊服務(如體育行業相關諮詢及管理服務)。截至2024年及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其他業務被視為相對微不足道。

4. 收入、其他收入以及收益及虧損

收入分析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u>54,748</u>	<u>45,086</u>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之明細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貨品或服務類別		
提供氣膜建造服務	54,745	43,947
提供營運及管理服務及其他體育相關服務	3	1,120
銷售貨品	<u>-</u>	<u>19</u>
來自客戶合約之總收入	<u>54,748</u>	<u>45,086</u>
收入確認的時間		
於某一時間點轉讓的服務／貨品	15,940	20,286
隨時間推移轉讓的服務	<u>38,808</u>	<u>24,800</u>
來自客戶合約之總收入	<u>54,748</u>	<u>45,086</u>

其他收入以及收益及虧損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其他收入		
銀行利息收入	559	557
其他利息收入	1,554	1,449
來自以下各項的投資收入：		
—公允值反映於損益之金融資產	485	434
—公允值反映於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投資	361	640
政府補貼	—	108
投資物業經營租賃的租金收入總額	1,565	918
其他	130	—
	<u>4,654</u>	<u>4,106</u>
收益／(虧損)		
匯兌差額之收益／(虧損)淨額	199	(337)
公允值反映於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允值虧損	(538)	(727)
出售以下各項的(虧損)／收益：		
—公允值反映於損益之金融資產	—	325
—公允值反映於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投資	(463)	(461)
—物業、廠房及設備	(4)	30
	<u>(806)</u>	<u>(1,170)</u>
	<u>3,848</u>	<u>2,936</u>

5. 除稅前虧損

本集團除稅前虧損乃經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後達致：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建築合約成本	44,532	34,586
已提供服務成本	4	1,031
銷售成本	-	22
以下各項折舊及攤銷：		
—物業、廠房及設備	2,865	3,259
—投資物業	606	632
—使用權資產	929	1,676
—其他無形資產	13	23
研發成本	2,489	3,945
僱員福利開支(不包括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薪酬)：		
—工資及薪金	12,907	12,910
—退休計劃供款	1,512	1,901
	14,419	14,811
存貨減值	1,341	-
可賺取租金收入之投資物業的直接經營開支 (包括維修及保養)	876	1,195
金融及合約資產(減值撥回)／減值：		
—應收款項	1,396	(1,899)
—合約資產	(953)	492
—其他應收款項	-	(113)
—公允值反映於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投資	(2,197)	(2,227)
	<u>(1,754)</u>	<u>(3,747)</u>

6. 所得稅抵免

本公司及其於香港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須按16.5%的稅率繳納香港利得稅(2023年：16.5%)。由於本公司及於香港註冊成立之附屬公司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並無賺取須繳納香港利得稅的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

本集團於中國大陸的業務須繳付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中國企業所得稅標準稅率為25%(2023年：25%)。

兩間中國附屬公司約頓和約頓智造獲認可為高新技術企業(「高新技術企業」)，並於截至2024年及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有權享有優惠稅率15%。高新技術企業認證須每三年重續，以享有優惠稅率。

若干中國附屬公司乃小型及微利企業，因此其企業所得稅乃按核定毛利率徵收。

若干中國附屬公司對符合條件的研發開支有權申索額外100%(2023年：100%)的稅項扣除。

其他應課稅溢利之稅項已按本集團實體營運所在國家或司法權區的現行稅率計算。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當期－香港	-	-
當期－中國內地	34	35
遞延	(49)	(54)
	<u>(15)</u>	<u>(54)</u>
期內稅項抵免總額	<u>(15)</u>	<u>(19)</u>

7. 股息

董事並不建議向本公司股東派付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任何中期股息(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

8.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金額乃按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8,652,000港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12,670,000港元)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1,408,019,000股(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1,408,019,000股)計算。

由於未行使購股權對所呈列的每股基本虧損金額具有反攤薄影響，故此並無就攤薄對截至2024年及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呈列的每股基本虧損金額作出調整。

9. 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2024年	2023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應收款項	57,540	53,080
信貸虧損撥備	(41,709)	(41,363)
	<u>15,831</u>	<u>11,717</u>
應收款項淨額－流動	15,831	11,717
公允值反映於其他全面收益之應收票據－流動	4,610	4,945
	<u>20,441</u>	<u>16,662</u>

建築服務的收入主要按各建築合約之條款作出。營運、管理及其他周邊服務的收入主要按(i)貨到付款及(ii)30至90天的信貸期內作出。

每名客戶均設有最高信貸上限。本集團致力對其未收回應收款項維持嚴格監控及高級管理層定期檢討逾期餘額。鑒於上文所述及本集團之應收款項涉及大量多元化客戶，因此本集團並無重大集中之信貸風險。本集團並無就其應收款項餘額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貸增級。應收款項為不計息。

應收款項於報告期末根據合約所載條款及扣除虧損撥備之賬齡分析如下：

	2024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1年內	13,564	8,010
1至2年	2,055	2,840
2至3年	212	867
	<u>15,831</u>	<u>11,717</u>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的應收票據將於十二個月內到期(2023年12月31日：十二個月內)。

10. 受限制銀行存款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之銀行存款16,210,000港元(2023年12月31日：12,353,000港元)已抵押，以就到期日為報告期日期起一年內的應付票據作抵押。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受限制銀行存款8,674,000港元被限制使用，此乃有關履行建築合約的擔保按金。建築合約已經完成，因此相應銀行存款已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獲解除。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受限制銀行存款4,244,000港元被限制使用，此乃有關中國內地的一名客戶提出反索賠。於2022年8月1日，本集團的一間附屬公司對一名客戶提起仲裁，指稱其欠付總額人民幣9,121,154元(相當於10,035,000港元)的建築服務收入，該款項已確認為應收款項。於2023年4月10日，北京仲裁委員會裁定該客戶有義務支付欠付的款項。於2023年6月19日，一名客戶提出反索賠，要求(i)維修氣膜；(ii)安裝空調；及(iii)賠償因附屬公司工作質量差而造成的經濟損失。於2023年11月30日，法院裁定該附屬公司有義務進行維修及安裝空調，但駁回了有關氣膜的其他索賠要求。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受限制銀行存款231,000港元被限制使用，此乃有關本集團的一間附屬公司被中國內地的一名供應商提起的未決訴訟，當中指稱該附屬公司欠付總

額人民幣207,577元(相當於229,000港元)的未結分包費以及所有相關利息及費用。於報告期末後，該等案件已遭法院駁回或已予和解。該分包費確認為應付款項且本公司董事認為，於2023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就上述訴訟計提的有關利息及開支撥備已屬足夠。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受限制銀行存款1,021,000港元被限制使用，此乃有關本集團的一間附屬公司被一名中國內地離職僱員提起的未決訴訟，就金額為人民幣928,000元(相當於1,021,000港元)的勞資糾紛仲裁裁決及相關費用提出上訴。本公司董事認為，離職僱員申索的爭議佣金及相關費用並不合理，故未就爭議作出任何撥備。

於2024年6月30日，上述案件已被法院駁回或已經和解，且相應的受限制銀行存款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已獲解除。

11. 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於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或發行日期作出的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4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1個月以內	30,173	8,272
1至2個月	7,368	5,361
2至3個月	10,901	2,082
3個月以上	22,868	28,609
	<u>71,310</u>	<u>44,324</u>

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為不計息。應付款項一般須於接獲供應商發票後30至60日內結付，而應付票據一般須於發行票據後90日至180日內結付。

12. 股本

	2024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法定：		
4,000,000,000股(2023年12月31日：4,000,000,000股) 每股面值0.005港元的普通股	<u>20,000</u>	<u>20,000</u>
已發行及悉數繳足：		
1,408,019,000股(2023年12月31日：1,408,019,000股) 每股面值0.005港元的普通股	<u>7,040</u>	<u>7,040</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北京體育文化產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本期間」)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業務回顧及前景

於本期間，本集團錄得總收入、毛利及淨虧損分別為54.7百萬港元、10.2百萬港元及14.2百萬港元，而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相應期間」)則分別為45.1百萬港元、9.4百萬港元及17.0百萬港元。

體育娛樂業務

本集團主要從事體育娛樂業務。本公司非全資附屬公司北京約頓氣膜建築技術股份有限公司(「約頓」)是中國領先的綜合服務供應商，專注於氣幕設施的建造、營運及管理。該等氣膜可廣泛應用，目前有五大領域：(i)體育運動、(ii)商業文旅、(iii)工業環保、(iv)農業倉儲及(v)高原富氧。

本集團在浙江湖州設有全球領先的膜結構製造中心，年加工膜材能力超過500萬平方米。團隊將依據客戶需求以及項目個別的環境條件而制定專案生產工藝，並按照整個項目施工流程進行精細化控制以創造高效而安全的條件，確保生產出的膜結構產品皆為穩妥而優質，並在保證工程品質的前提下，實現快速安裝。約頓一方面通過競爭性談判及招標，積極利用自身的技術優勢和專業能力為客戶提供全面的解決方案，佈局全國銷售管道和豐富成功案例同時增加市佔率，使客戶認同並接受公司的產品和服務；另一方面約頓通過體博會、物流展會等各類專業展會開拓市場，在行業內樹立約頓品牌，建立和深化市場對膜結構技術的認知，並通過專業展會和論壇等形式宣傳約頓的技術優勢，與各類合作夥伴合作，推廣膜結構技術在目標行業的應用。同時約頓也積極尋找機會將業務拓展至其他亞洲國家。

對應上述之五大領域，中國政府於2024年出台了一系列政策專及行業，重點如下：

- (i) 體育運動—2024年2月，國家體育總局印發《2024年群眾體育工作要點》，目標解決群眾「健身去哪兒」難題，著眼提高公共服務可及性和均衡性，推進重點項目建設，擴大場地設施供給。目前氣膜結構已被廣泛應用於羽毛球、乒乓球、籃球、網球、游泳、冰雪場地設施。氣膜結構能充分利用城鎮和鄉村的零散土地，可以補齊城鎮和鄉村公共健身設施之不足，深入實施全民健身戰略，促進群眾體育消費。
- (ii) 商業文旅—2024年2月，文化和旅遊部等部門確定第一批全國智慧旅遊沉浸式體驗新空間培育試點項目名單。該試點工作有利於引導沉浸式體驗場景應用創新發展，以培育旅遊消費新場景新熱點、豐富體驗內容。氣膜文旅設施非常契合沉浸式場館的需求，大跨度淨空間使得營造充滿美學和光感度的視覺美景不再是難題，讓遊客有了更全方位、更具科技感的遊樂體驗。
- (iii) 工業環保—2024年3月，工業和信息化部等部門發佈首個《關於加快推動製造業綠色化發展指導意見》，以指導未來十年之綠色發展層級整體躍升。近年來，我國傳統產業通過綠色低碳改造升級，技術裝備水平、資源能源利用效率等方面都邁上了一個新台階，重點行業和領域主要污染物和二氧化碳排放強度持續下降。氣膜倉儲設施低造價、高密封性、大跨度、高空間利用率等特點完美解決了煤礦等物料堆場封閉的難題，一方面從源頭上避免污染物的擴散，另一方面避免了露天堆放帶來的資源浪費。
- (iv) 農業倉儲—2024年1月，國務院發佈了《關於學習運用「千村示範、萬村整治」工程經驗有力有效推進鄉村全面振興的意見》，以確保國家糧食安全並嚴格落實重要農產品生產和耕地保護制度、加強農業基礎設施建設以及增強糧食和重要農產品調控能力。氣膜結構在農業領域的應用較廣，既可作為農產品的智能種植基地，又可作為糧食的保存倉庫，還可作為鮮活農產品的運輸中轉站。約頓目前已承建氣膜菌菇車間、葫蘆島氣膜糧倉等項目，目標以節能高效的氣膜結構助力鄉村振興，幫助農民脫貧致富。

- (v) 高原富氧—《2024年西藏自治區人民政府工作報告》中提出對基層供暖運行、高海拔供氧、優化群眾膳食結構、森林保險試點等工作予以支持。氣膜結構保溫性能好、密閉性高使空氣損耗小、氧氣利用率高。大空間彌散式供氧方式可降低膜內環境的等效海拔高度，輔助以溫度、濕度等控制系統，將可最大程度實現高原的無損性工作。

本集團的體育娛樂業務於本期間新簽的合約額約為人民幣1.3億元，管理層對本集團未來的表現審慎樂觀。

放債業務

本集團經營放債業務，並通過一間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向第三方客戶提供貸款。於本期間，本集團的貸款業務貢獻利息收入1.6百萬港元(相應期間：1.4百萬港元)。於2024年6月30日，活躍貸款賬戶為四個(2023年12月31日：四個)，其總貸款餘額為26.0百萬港元(2023年12月31日：26.0百萬港元)。貸款期限介乎12至24個月(2023年12月31日：12至24個月)。貸款的加權平均利率為12.0%(2023年12月31日：12.0%)。

本集團將秉持穩健的風險管控政策及平衡其流動資金需求，繼續努力將內部資本分配至潛在有信譽的項目，以產生穩定的回報。

白色顏料粉(「WPP」)製造及銷售業務

本集團於去年已開展WPP業務，惟其業績並未如預期蓬勃發展，因此該業務的可識別資產於2023年經已減值。WPP業務於本年度於尋找新客戶方面仍遇到困難。儘管如此，管理層仍透過與潛在客戶保持密切聯繫以密切關注市場。

於本期間，就WPP業務而言，本集團並無確認任何收入(相應期間：0.1百萬港元)，並錄得除稅前虧損0.1百萬港元(相應期間：1.4百萬港元)。

財務回顧

收入及毛利

本期間，本集團的收入由相應期間的45.1百萬港元增加約21.4%至54.7百萬港元，本集團於本期間的收入悉數來自體育娛樂業務，其上升主要因為於去年經濟活動復常後，施工和竣工項目較多。

毛利率從相應期間20.9%輕微下滑至本期間之18.7%，主要是因為本期間的項目對比上年同期的項目毛利率皆因市場競爭而降低，同時本期間施工項目增多，記入當期營業成本的現場施工成本增加所致。

其他收入及收益或虧損

本期間，本集團錄得其他收入4.7百萬港元，與相應期間4.1百萬港元相若。其他收入主要包括利息收入、投資收入以及租金收入。

同時，本集團錄得其他虧損0.8百萬港元，主要為公允值反映於損益之金融資產的公允值虧損以及出售公允值反映於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投資的虧損。

銷售及分銷開支

銷售及分銷開支由相應期間的5.0百萬港元增加29.8%或1.5百萬港元至本期間的6.5百萬港元，分別佔本集團本期間及相應期間的收入約11.9%及11.2%。本期間，順應新簽約訂單的增加，並為促進業績的增長，約頓加大了業務宣傳力度，銷售人員薪酬、差旅費、業務宣傳費等皆增加，因此銷售及分銷開支有所上升。

行政開支

本期間行政開支主要包括僱員福利開支10.5百萬港元、研發成本2.5百萬港元、法律及專業費2.5百萬港元以及折舊及攤銷費用2.9百萬港元。

本期間，行政開支總額為21.2百萬港元，與相應期間的20.4百萬港元相若。

金融及合約資產減值撥回

金額為應收款項、合約資產、其他應收款項及債務投資所產生的減值及減值撥回的淨影響。於本期間，該金額為淨撥回，主要由於債務投資的債券價格從先前年度的疲軟表現中恢復。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淨現金狀況為63.1百萬港元(2023年12月31日：62.9百萬港元)，其中現金及銀行結餘為108.3百萬港元(2023年12月31日：87.0百萬港元)及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為45.2百萬港元(2023年12月31日：24.1百萬港元)。

下表載列若干主要財務比率：

	2024年 6月30日	2023年 12月31日
流動資金比率		
流動比率 ⁽¹⁾	1.36	1.55
速動比率 ⁽²⁾	1.16	1.40
資本充足率		
資本負債比率 ⁽³⁾	0.26	0.13
債務與總資產比率 ⁽⁴⁾	0.12	0.07

附註：

- (1) 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
- (2) 流動資產減去存貨除以流動負債
- (3)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除以權益總額
- (4)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除以資產總額

於本期間，本集團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入淨額為3.6百萬港元(相應期間：流出13.1百萬港元)。

公允值反映於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投資

公允值反映於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投資指本集團購買之公司債券。該等公司債券乃按經參考於報告日期場外交易市場報價所釐定的公允值計量。

本集團的策略為長期持有該等公司債券以賺取可觀的回報。儘管如此，鑒於各項因素(例如債券發行人及其行業的前景、提前贖回的任何有利條件以及因營運或有較理想的投資而產生的即時流動資金需求)，倘有關出售將符合本集團之最佳利益，本集團不排除於到期前出售部分公司債券之可能性。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於損益表確認之投資收入及於其他全面收益表確認之公允值收益分別為0.4百萬港元(相應期間：0.6百萬港元)及2.7百萬港元(相應期間：0.2百萬港元)。本期間，債券價格整體上揚，因此確認2.2百萬港元的減值撥回(相應期間：2.2百萬港元)。

		於2024年6月30日		
股份代號	債券發行人	持有的 債券面值 千美元	市值 千港元	市值佔 本集團 總資產的 百分比
3333	中國恒大集團 (a) 8.25%，2022年到期 (b) 7.5%，2023年到期	500 <hr/> 500		
		<hr/> 1,000	147	0.04%
618	諾熙資本有限公司(北大方正集團有限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5.25%，2023年到期)	375	292	0.08%
2777	怡略有限公司(廣州富力地產股份有限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以現金6.5%/以實物付款7.5%，2025年到期)	420	106	0.03%
1107	當代置業(中國)有限公司 (a)以現金9%/以實物付款11%，2027年到期 (b)以現金9%/以實物付款9%，2029年到期	445 <hr/> 218		
		<hr/> 663	5	0.00%
3383	雅居樂集團控股有限公司(8.375%，永久)	500	103	0.03%
1777	花樣年控股集團有限公司(11.75%，2022年到期)	340	56	0.02%
1638	佳兆業集團控股有限公司(11.25%，2022年到期)	348	81	0.02%
1668	華南城控股有限公司 (a) 9%，2024年到期 (b) 9%，2024年到期 (c) 9%，2024年到期	450 438 <hr/> 440		
		<hr/> 1,328	2,124	0.58%
600606	綠地全球投資有限公司(綠地控股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5.9%，2023年到期)	190	142	0.04%

於2024年6月30日

股份代號	債券發行人	持有的 債券面值 千美元	市值 千港元	市值佔 本集團 總資產的 百分比
656	Fortune Star (BVI) Ltd.，復星國際有限公司之 全資附屬公司(6.85%，2024年到期)	500	3,845	1.04%
不適用	青海省投資集團有限公司(6.4%，2021年到期)	371	29	0.01%
不適用	天津國有資本投資運營有限公司 (0.15%，2026年到期)	504	2,824	0.77%
		<u>7,202</u>	<u>9,754</u>	<u>2.64%</u>

公允值反映於損益之金融資產

公允值反映於損益之金融資產包括上市及非上市股本投資。

於本期間，本集團自該等金融資產獲得回報0.5百萬港元(相應期間：0.4百萬港元)，同時錄得公允值虧損0.5百萬港元(相應期間：0.7百萬港元)。

資本開支

於本期間，本集團之資本開支為0.6百萬港元(相應期間：0.5百萬港元)，指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資本承擔

於2024年6月30日，概無已訂約資本承擔(2023年12月31日：無)。

或然負債及訴訟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及針對本集團的未決訴訟(2023年12月31日：無)。

報告期後事項

除本公告其他地方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報告期末後並無任何重大事項。

資產抵押

於2024年6月30日，除對賬面值分別為47.8百萬港元及20.3百萬港元的樓宇及使用權資產進行抵押以擔保本集團之計息銀行借款(2023年12月31日：對賬面值分別為49.7百萬港元及19.7百萬港元的樓宇及使用權資產進行抵押)外，本集團並無任何資產抵押。

信貸風險

由於所面臨的風險已分散至大量交易對手及客戶，故本集團並無重大信貸風險集中情況。銀行結餘、應收款項、合約資產及其他應收款項賬面值為本集團就金融資產承受的最高信貸風險。本集團將檢討及監察風險水平，以確保採取跟進行動收回逾期債務。此外，於各報告年末將評估各貿易債務的可收回程度，確保就不可收回款項作出足夠減值虧損。就此，董事認為本集團並無承受重大信貸風險。由於交易對手乃擁有高信貸評級的銀行，故流動資金的信貸風險有限。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面臨的流動資金風險輕微，原因為大部分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均於一年內到期。由於流動資產充分超過流動負債，其可以現有股東資金及內部所得現金流量為其業務營運提供資金，例如變現若干短期庫務投資。

在流動資金風險方面，本集團監察並維持足夠的銀行結餘及現金水平，以為本集團業務營運提供資金，並減低現金流量波動的影響。本集團定期監控目前及預期流動資金需求。

外匯風險

本集團面臨的外匯風險主要涉及人民幣及美元。外匯風險來自未來商業交易、以及已確認資產及負債。於本期間，本集團並未對沖其外匯風險，乃由於對銷匯兌差額產生的收益及虧損後，風險並不非常重大。我們的管理層將繼續監控外匯風險，並於必要時考慮對沖外匯風險。

人力資源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擁有132名全職僱員(2023年12月31日：127名)。本集團每年根據有關市場慣例及僱員的個人表現審閱其薪酬及福利。

本集團各董事及僱員之酬金按彼等之表現、資歷、工作能力及業內經驗、本集團之盈利能力、其他本地及國際公司之薪酬基準以及目前市況而制定。董事及僱員亦參與按本集團表現及個人表現釐定之獎金安排。此外，本公司已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以獎勵董事及合資格人士。

除中國社會保險及香港的強制公積金計劃外，本集團並無預留或累計任何重大資金為僱員的退休或類似福利作出撥備。本期間累計的員工成本為14.4百萬港元(相應期間：14.8百萬港元)。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良好的企業管治有助於提升本集團的整體表現，而問責制對現代企業管理至關重要。董事會合共八名董事中包括了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負責訂定策略、管理及財務目標，及持續遵守良好企業管治原則，以及投入最大努力尋找及落實最佳管治模式，以確保股東權益(包括少數股東權益)受到保障。

適用於本公司的企業管治規則為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於本期間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全部守則條文，惟有以下偏離情況：

守則條文第C.2.1條

根據守則條文第C.2.1條，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應予分開，及不應由同一人士兼任。於本期間，劉學恒先生為董事會主席兼本公司行政總裁。董事會認為劉學恒先生在中國體育及娛樂相關業務方面具有深厚知識及經驗；及彼為最合

適之人選。儘管如此，董事會將不時審閱現行架構。當於適當時候且倘於本集團內或本集團外物色到具備合適領導能力、知識、技能及經驗之人選，本公司可能作出必要安排。

遵守上市規則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證券交易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之條文。經過特定查詢後，本公司的所有董事確認於本期間彼等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規定的交易準則。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股份

於本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股份，包括出售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涵義的庫存股份(「**庫存股份**」)。於2024年6月30日，本公司並無持有任何庫存股份。

審計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之規定成立審計委員會，以審閱及監管本集團的財務報告程序及內部監控。審計委員會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本期間的中期業績未經審核，但已由審計委員會審閱。

充足公眾持股量

於本公告日期，根據本公司公開可得之資料以及據董事所知，本公司一直維持上市規則所規定之充足公眾持股量。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向股東派付本期間之任何中期股息。宣派、派付未來股息及未來股息之金額將由董事會視乎(其中包括)本集團之經營業績、資本需求、現金流量、整體財務狀況及董事會可能認為重要之有關其他因素決定。

刊發業績公告及中期報告

本業績公告刊登於本公司網站(www.bsehk.com)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本公司2024年中期報告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將刊登於上述網站。

致謝

董事會謹此對股東、客戶、往來銀行及業務夥伴之持續信任及支持表示感謝，亦對全體員工於本集團之不懈努力表示感謝。

承董事會命
北京體育文化產業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劉學恒

香港，2024年8月28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劉學恒先生、林嘉德先生及侯工達先生；非執行董事為胡野碧先生及胡伊娜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謝文傑先生、樂圓明先生、辛羅林先生及潘立輝先生。